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NEW ENERGY HOLDINGS CO., LTD.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摘要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1,149.9百萬美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76.3百萬美元下跌9.9%。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167.6百萬美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9.4百萬美元上升68.6%。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162.1百萬美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1.2百萬美元上升45.8%。
- 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1)源自新增風電及太陽能項目的貢獻；及(2)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一次性收益18.1百萬美元。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為3.78美仙，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9美仙上升45.8%。
-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59美仙（相當於每股股份12.42港仙），按2021年3月24日的4,290,824,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合共為約68.3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32.9百萬港元）（相等於2019年及2020年兩個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之25%作為股息，乃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派付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收入	<u>1,149,892</u>	<u>1,276,281</u>
經營開支：		
煤炭、石油及天然氣	492,510	698,2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3,031	159,831
維修及保養	30,447	40,675
員工成本	85,835	76,524
其他	<u>60,602</u>	<u>69,368</u>
經營開支總額	<u>862,425</u>	<u>1,044,663</u>
經營溢利	287,467	231,618
其他收入	26,318	23,157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089)	(25,093)
財務費用	(145,005)	(122,120)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9,342	32,80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u>18,135</u>	<u>548</u>
除稅前溢利	205,168	140,917
所得稅	<u>(37,533)</u>	<u>(41,564)</u>
年內溢利	<u>167,635</u>	<u>99,353</u>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設定受益計劃責任淨額重新計量	(1,328)	-
其後會／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32,650	(37,470)
年內確認之對沖工具公允值之實際變動部分	(2,159)	13,568
對沖工具公允值變動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522	(3,283)
對轉入損益的款項進行重新分類調整		
－撥回對沖儲備	(120)	(122)
－撥回對沖儲備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	29	29
－於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後撥回匯兌儲備累計 (收益)／虧損至損益	(2,198)	12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127,396</u>	<u>(27,152)</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295,031</u></u>	<u><u>72,201</u></u>
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162,087	111,207
非控股權益	<u>5,548</u>	<u>(11,854)</u>
	<u><u>167,635</u></u>	<u><u>99,353</u></u>
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283,170	85,988
非控股權益	<u>11,861</u>	<u>(13,787)</u>
	<u><u>295,031</u></u>	<u><u>72,201</u></u>
每股盈利		
－基本(美仙)	<u><u>3.78</u></u>	<u><u>2.59</u></u>
－攤薄(美仙)	<u><u>3.78</u></u>	<u><u>2.5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47,312	3,491,680
使用權資產	86,637	85,826
商譽	169,241	167,23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6,083	190,608
衍生金融工具	5,445	8,667
合同資產	–	80,031
遞延稅項資產	21,794	21,1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5,065	338,821
	<u>5,741,577</u>	<u>4,384,003</u>
流動資產		
存貨	24,445	28,583
貿易應收賬款	430,273	327,295
合同資產	146,637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1,946	76,95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3,37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229	5,529
可收回稅項	216	3,973
衍生金融工具	1,832	5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4,527	141,833
短期銀行存款	–	2,5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8,850	384,141
	<u>1,234,955</u>	<u>974,846</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20,318
	<u>1,234,955</u>	<u>995,164</u>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70,704	242,771
合同負債	2,717	1,9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8,024	332,69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738	8,412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於一年內到期	7,365	8,590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於一年內到期	521,268	372,696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於一年內到期	295,790	–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721,579	576,214
租賃負債－於一年內到期	3,900	5,441
政府補助金	207	810
應付稅項	9,081	9,599
衍生金融工具	63	184
	<u>2,039,436</u>	<u>1,559,396</u>
流動負債淨值	<u>(804,481)</u>	<u>(564,23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937,096</u>	<u>3,819,771</u>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於一年後到期	1,085	953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於一年後到期	533,482	700,00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於一年後到期	122,607	–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2,889,265	2,021,683
租賃負債－於一年後到期	27,022	24,901
政府補助金	9,548	8,957
合同負債	–	68
設定受益計劃責任淨額	2,792	–
遞延稅項負債	53,914	53,716
衍生金融工具	–	46
	<u>3,639,715</u>	<u>2,810,324</u>
淨資產	<u><u>1,297,381</u></u>	<u><u>1,009,447</u></u>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5	55
儲備	<u>1,213,100</u>	<u>930,060</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1,213,155	930,115
非控股權益	<u>84,226</u>	<u>79,332</u>
總權益	<u>1,297,381</u>	<u>1,009,447</u>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

- (1) 中國的電廠－發電及電力供應；
- (2) 韓國的電廠－發電及電力供應；及
- (3) 管理公司－向中廣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的電廠提供管理服務。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的 電廠 千美元	韓國的 電廠 千美元	管理公司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收入－外部	<u>526,685</u>	<u>596,327</u>	<u>26,880</u>	<u>1,149,892</u>
分部業績	<u>161,285</u>	<u>45,467</u>	<u>1,280</u>	208,032
未分配其他收入				48
未分配經營開支				(3,976)
未分配財務費用				(28,27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29,342</u>
除稅前溢利				<u>205,168</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的 電廠 千美元	韓國的 電廠 千美元	管理公司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收入－外部	<u>495,024</u>	<u>752,201</u>	<u>29,056</u>	<u>1,276,281</u>
分部業績	<u>86,665</u>	<u>57,000</u>	<u>1,349</u>	145,014
未分配其他收入				44
未分配經營開支				(3,189)
未分配財務費用				(33,759)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32,807</u>
除稅前溢利				<u>140,917</u>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分部資產		
中國的電廠	5,209,023	3,705,294
韓國的電廠	1,532,511	1,434,335
管理公司	<u>4,156</u>	<u>3,221</u>
分部資產總額	6,745,690	5,142,85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6,083	190,608
未分配		
— 使用權資產	1,441	2,890
— 其他	<u>23,318</u>	<u>42,819</u>
綜合資產	<u><u>6,976,532</u></u>	<u><u>5,379,167</u></u>
分部負債		
中國的電廠	3,944,793	2,665,605
韓國的電廠	926,266	887,336
管理公司	<u>645</u>	<u>848</u>
分部負債總額	4,871,704	3,553,789
未分配		
— 銀行借貸	100,000	100,000
—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700,000	700,000
— 租賃負債	1,552	3,072
— 其他	<u>5,895</u>	<u>12,859</u>
綜合負債	<u><u>5,679,151</u></u>	<u><u>4,369,72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公司，股份於2014年10月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ctoria Place,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5樓，其直接控股公司為中廣核能源國際，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廣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定義見下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惟按公允值列示的若干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804.5百萬美元。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廣核以及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中廣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廣核財務」）、中廣核風力發電有限公司（「中廣核風力發電」）及中廣核華盛投資有限公司（「中廣核華盛」）已書面確認，儘管中廣核、中廣核財務、中廣核風力發電及中廣核華盛已分別提供人民幣1,930百萬元（相當於295.8百萬美元）、人民幣1,170百萬元（相當於179.3百萬美元）、人民幣600百萬元（相當於92.0百萬美元）及250百萬美元並須於2020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的貸款，惟彼等將不會於自2020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取消現有貸款融資，且貸款將於到期後延長。此外，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資源，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864.4百萬美元的未動用一般融資，並可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提取。此外，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

經計及上述代價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均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其所有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性的定義*

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於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經營業績及分析

2020年，本集團的收入約為1,149.9百萬美元，較上年度下跌約9.9%。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62.1百萬美元，較上年度增加約50.9百萬美元或45.8%。

2020年，本集團的溢利約為167.6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99.4百萬美元增加約68.2百萬美元或68.6%。

收入

2020年，本集團的收入約為1,149.9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1,276.3百萬美元減少9.9%。來自韓國的收入為596.3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752.2百萬美元減少20.7%。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韓國天然氣價格下降，導致栗村一期及二期電力項目的加權平均電價下跌所致。

來自中國燃煤、熱電聯產及燃氣項目的收入為121.4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208.7百萬美元減少41.8%，主要是由於河南省南陽普光燃煤項目因持續乾旱及當地供水受限，自2019年12月31日起暫停生產所致。

來自中國風電及太陽能項目的收入為370.7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252.4百萬美元增加46.9%，主要是由於新增裝機容量所致。

經營開支

2020年，本集團的經營開支約為862.4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1,044.7百萬美元減少約17.4%。經營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栗村一期及二期電力項目的天然氣價格及天然氣成本大幅下降。此外，中國燃煤、熱電聯產及燃氣項目的煤炭價格和煤炭消耗大幅下降，導致經營開支整體減少。

經營溢利

2020年，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即收入減經營開支）約為287.5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231.6百萬美元增加約55.9百萬美元或24.1%。經營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新增風電及太陽能項目的貢獻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政府補助金及增值稅退稅。2020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26.3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23.2百萬美元增加約3.1百萬美元或13.4%。

財務費用

2020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145.0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122.1百萬美元增加約22.9百萬美元或18.8%。財務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借貸的加權平均結餘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增加所致。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020年，攤佔聯營公司業績約為29.3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32.8百萬美元減少約3.5百萬美元或10.7%。聯營公司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2020年上半年位於湖北省的電廠因新冠肺炎疫情導致生產暫停，有關電廠已於2020年4月起恢復生產。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

於2020年5月，本集團透過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的公開招標程序出售其於金橋合營企業的全部股權，佔金橋合營企業總股權的60%，代價為人民幣155.8百萬元（相當於22.0百萬美元）。該出售於2020年5月完成，當時本集團出售其於金橋合營企業的所有股權，同時也確認有關出售的收益18.1百萬美元。

於2019年10月，本集團與中廣核能源國際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1美元向中廣核能源國際出售其於MPC Investment (HK) Company Limited（「MPCI」）的全部權益，而MPCI則擁有中廣核美能企業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此外，中廣核能源國際同意促使MPCI全額償還股東貸款1.6百萬美元。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10月完成，至此本集團失去對MPCI的控制權並確認出售收益0.5百萬美元。

所得稅開支

2020年，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37.5百萬美元，較上年度的約41.6百萬美元減少約4.1百萬美元或9.9%。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由2019年12月31日的384.1百萬美元輕微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398.9百萬美元，整體上維持穩定。

淨債務／權益比率

本集團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由2019年12月31日的3.29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3.61，此乃由於銀行借貸及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增加導致淨債務（相當於總債務減可動用現金）增加所致。

股息

於2021年3月2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59美仙（相當於每股股份12.42港仙），按2021年3月24日的4,290,824,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合共為約68.3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32.9百萬港元）。建議股息的派息比率為42%（相等於2019年及2020年兩個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之25%作為股息，乃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派付股息）。

每股盈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美仙	美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本年度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u>3.78</u>	<u>2.59</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年末發行在外普通股的數目計算	<u>3.78</u>	<u>2.59</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162,087</u>	<u>111,207</u>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290,824</u>	<u>4,290,824</u>
年末發行在外普通股的數目	<u>4,290,824</u>	<u>4,290,824</u>

貿易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客戶合約	430,976	327,831
減：信貸虧損撥備	<u>(703)</u>	<u>(536)</u>
	<u>430,273</u>	<u>327,295</u>

以下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去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0至60日	151,034	140,573
61至90日	12,617	9,874
91至180日	39,961	28,918
超過180日以上	226,661	147,930
	<u>430,273</u>	<u>327,295</u>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0至60日	58,490	82,787
61至90日	1,679	73,365
超過90日以上	10,535	86,619
總計	<u>70,704</u>	<u>242,771</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26日（2019年：39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可於信貸期內結清。

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5月8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海安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委員會（「委員會」）訂立協議，以出售於中國的若干電力及蒸氣產生設施及設備。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的資產已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

於報告期末的主要資產類別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總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0,31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資產已轉移至委員會，而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乃終止確認。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由2019年12月31日的4,384.0百萬美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5,741.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年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所致。

流動資產由2019年12月31日的995.2百萬美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1,235.0百萬美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增加所致。

流動負債由2019年12月31日的1,559.4百萬美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2,039.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增加所致。

非流動負債由2019年12月31日的2,810.3百萬美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3,639.7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銀行借貸

本集團的總銀行借貸由2019年12月31日的2,597.9百萬美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3,610.8百萬美元。銀行借貸的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美元	2019年 千美元
有抵押	2,979,540	2,189,360
無抵押	631,304	408,537
	<u>3,610,844</u>	<u>2,597,897</u>

銀行借貸到期情況如下：

一年內	721,579	576,214
一年以上但少於兩年	323,538	315,074
兩年以上但少於五年	951,658	648,395
超過五年以上	1,614,069	1,058,214
	<u>3,610,844</u>	<u>2,597,897</u>
減：流動負債下顯示一年內到期支付的款項	<u>(721,579)</u>	<u>(576,214)</u>
一年後到期支付的款項	<u>2,889,265</u>	<u>2,021,683</u>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使用的銀行已承諾信貸額度為4,216.8百萬美元。

同系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於2020年12月31日，該款項指：

- (i) 來自中廣核財務之貸款人民幣1,170.0百萬元（相當於179.3百萬美元）（2019年：人民幣1,600.0百萬元（相當於229.4百萬美元））為無抵押，按3.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21年償還。

來自中廣核財務之貸款人民幣44.1百萬元（相當於6.8百萬美元）（2019年：無）為無抵押，按4.2%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35年償還。

來自中廣核財務之貸款人民幣500.7百萬元（相當於76.7百萬美元）（2019年：無）為無抵押，按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之人民幣貸款最優惠利率減0.4%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40年償還。

- (ii) 來自中廣核風力發電之貸款人民幣600.0百萬元（相當於92.0百萬美元）（2019年：人民幣1,000.0百萬元（相當於143.4百萬美元））為無抵押，按3.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21年償還。

- (iii) 來自中廣核華盛之貸款250.0百萬美元（2019年：250.0百萬美元）為無抵押，按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1.3%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21年償還。

- (iv) 來自中廣核之貸款人民幣1,930.0百萬元（相當於295.8百萬美元）（2019年：無）為無抵押，按3.0%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21年償還。

來自中廣核之貸款人民幣800.0百萬元（相當於122.6百萬美元）（2019年：無）為無抵押，按3.0%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22年償還。

- (v) 來自中國清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之貸款450.0百萬美元（2019年：450.0百萬美元）為無抵押，按4.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25年償還。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由2019年的1,074.3百萬美元增加248.8百萬美元至2020年的1,323.1百萬美元。

或然負債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抵押資產

本集團已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銀行存款，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信貸融資。於2020年12月31日，抵押資產的賬面總值為1,815.0百萬美元（2019年：2,690.3百萬美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人數約1,837人，大部分駐於中國。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薪酬及花紅以及僱員福利，包括退休計劃、醫療及人壽保險計劃。

於中國的僱員受到中國當地慣例及法規所規定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基本上為界定供款計劃）保障。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根據各城市的監管規定向不同計劃作出按照僱員平均薪酬若干百分比計算的供款。中國政府直接負責向該等僱員支付福利。

在韓國，本集團根據法例須向國民年金作出僱員平均月薪4.5%的供款、3.335%為國民健康保險（國民健康保險供款的10.25%為長期護理保險）、1.05%為失業保險、1.093%（首爾辦事處）／0.833%（栗村）／0.833%（大山）為工業意外賠償保險及0.06%為工資索賠擔保基金。

在香港，本集團參與了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僱員須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其相關收入的5.0%，而本集團須按照僱員各自的基本月薪的10.0%作出供款。

二. 行業概覽

2020年，中國電力供需總體平衡，根據國家能源局數據顯示，全年中國發電裝機容量達到2,200.6吉瓦，同比增長9.5%，用電量7,511.0太瓦時，同比增長3.1%。

2020年，風電累計併網容量達281.5吉瓦，同比增長34.6%；全年累計併網風電發電量466.5太瓦時，同比增長15.1%。2020年，太陽能發電累計併網容量達253.4吉瓦，同比增長24.1%；全年累計併網太陽能發電量261.1太瓦時，同比增長16.6%。

「十四五」是推動能源轉型和綠色發展的重要窗口期，我國繼續推動「十四五」期間可再生能源成為能源消費增量主體，為實現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25%的戰略目標奠定堅實基礎。中國風電、光伏行業已從規模化轉向高質量發展，「十四五」期間實現風電、光伏全面平價是當下行業發展的主要任務。

綠證及配額制相關政策：

2020年5月，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聯合印發《關於印發各省級行政區域2020年可再生能源電力消納責任權重的通知》，簡稱「配額制」，預計消納電量增長空間較大的省份，風電、光伏新增裝機較大，存量發電能力挖潛，或者綠證交易量較大。

2020年11月，中國生態環境部發佈《2019-2020年全國碳排放權交易配額總量設定與分配實施方案（發電行業）》（徵求意見稿），主要內容包括納入配額管理的重點排放單位名單、機組類別、配額總量、配額分配方法等。2013-2018年任一年排放達到2.6萬噸二氧化碳當量及以上的企業，經篩選納入2019-2020年配額管理名單；納入配額管理的發電機組類別包括純凝發電機組和熱電聯產機組，自備電廠參照執行。

非水可再生能源發電補貼、合理小時數等事項相關政策：

2020年9月，財政部、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聯合印發關於《關於促進非水可再生能源發電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有關事項的補充通知，文件進一步明確了「合理小時數」，合理小時數以內的電量，可全部享受補貼，所發電量超過全生命週期補貼電量部分，不再享受中央財政補貼資金，核發綠證准許參與綠證交易；風電、光伏發電項目自併網之日起滿20年後，生物質發電項目自併網之日起滿15年後，無論項目是否達到全生命週期補貼電量，不再享受中央財政補貼資金，核發綠證准許參與綠證交易。

兩個一體化相關政策：

2020年8月，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開展「風光水火儲一體化」、「源網荷儲一體化」的指導意見（徵求意見稿）》，簡稱兩個「一體化」，提出積極探索兩個「一體化」的實施路徑，提升清潔能源水平。截止目前已超過10個以上的省份出台了鼓勵「風 + 儲」、「光 + 儲」的政策，主要集中於中國西北、華中地區。隨著新能源發電佔比的提高，由於資源特性，風電、光伏具有預測難、控制難、調度難等問題，新能源消納及優化調度運行壓力劇增。為了應對新能源接入帶來的挑戰，國家出台各項政策標準，對新能源的電網友好性提出更高要求。「新能源 + 儲能」將成為能源的重要利用形式和基礎設施。

區域、省級電網輸電價格相關政策：

2020年9月，國家發改委發佈《關於核定2020-2022年區域電網輸電價格的通知》，進一步優化了輸電價格結構，降低了輸電價格水平，為促進清潔能源消納和在更大範圍優化配置電力資源創造了有利條件。區域電網電量電價隨區域電網實際交易結算電量收取，容量電價隨各省級電網終端銷售電量（含市場化交易電量）收取；區域電網容量電價不再向市場交易使用者額外收取。2020年9月，國家發改委發佈《關於核定2020-2022年省級電網輸配電價的通知》，首次核定了分電壓等級輸配電價，首次將「網對網」外送輸電價格納入省級電網核價。除北京、冀南、冀北、蒙東等少數地方省級輸配電價上調外，其他地方省級輸配電價均出現不同程度的下調。

中共中央《十四五規劃建議》發佈：

2020年10月，黨的十九屆五中全會審議通過《中共中央關於制定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的建議》，全文共15個部分、60條，涉及新能源規劃要點包括：將新能源列為戰略性新興產業；推進能源革命，建設智慧能源系統，優化電力生產和輸送通道佈局，提升新能源消納和存儲能力，提升向邊遠地區輸配電能力；加快推動綠色低碳發展，推動能源清潔低碳安全高效利用降低碳排放強度，支持有條件的地方率先達到碳排放峰值，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達峰行動方案。

納入補貼清單相關政策：

2020年11月，為推進補貼清單審核工作，財政部印發《關於加快推進可再生能源發電補貼項目清單審核有關工作的通知》，有建設指標的所有合規項目均可通過補貼清單申報獲得確權，明確「2006年及以後按規定完成核准（備案）手續並且完成全容量併網的所有項目均可申報進入補貼清單」及「按照國家價格政策要求，項目執行全容量併網時間的上網電價」。自此，所有存量合規項目補貼都將得以確權，可再生能源項目需要的補貼資金總額徹底實現封口，為後續解決補貼拖欠問題提供基礎。

海上風電相關政策：

2020年1月，財政部、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關於促進非水可再生能源發電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意見》明確：自2020年起，新增海上風電項目不再納入中央財政補貼範圍，按規定完成核准（備案）並於2021年12月31日前全容量併網的存量海上風電項目，按相應電價政策給予補貼；2020年3月，國家能源局發佈《2020年風電項目建設方案》，《方案》明確併網容量、開工規模已超出規劃目標的省份暫停2020年海上風電項目競爭性配置和核准工作；2020年9月，財政部、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聯合印發關於《關於促進非水可再生能源發電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有關事項的補充通知，明確各類項目全生命週期合理利用小時數，其中海上風電全生命週期合理利用小時數為52,000小時；2020年9月，廣東省發改委、廣東省能源局、廣東省科技廳、廣東省工信廳、廣東省自然資源廳、廣東省生態環境廳6部門聯合印發《廣東省培育新能源戰略性新興產業集群行動計劃（2021-2025年）》，提出大力發展海上風電。

2020年12月，廣東省能源局發佈關於徵求《關於促進我省海上風電有序開發和相關產業可持續發展的指導意見（徵求意見稿）》的函，行業內首次明確了省級海上風項目補貼範圍、規模、標準、原則及資金來源，且標誌著國內海上風電首個地方補貼即將出台，對於廣東省海上風電持續發展有積極作用。

碳中和政策：

為了應對氣候變化，全球能源正在經歷從高碳到低碳、從低效到高效的深刻變革。黨的十九大報告提出，加快建立健全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的經濟體系，壯大清潔能源產業，推進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體系。展望未來，推動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將是我國長期戰略，能源綠色發展也是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能源體系的必由之路。

2020年9月，習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屆聯合國大會一般性辯論上宣佈中國二氧化碳排放力爭於2030年前達到峰值，努力爭取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兩碳承諾後，高比例可再生能源電力系統是必然趨勢，風光新能源的主體電源的地位進一步明確。全球能源結構正經歷著重大變革，中國承諾「碳中和」也釋放了低碳轉型的長期政策信號。

2020年12月，習近平主席在氣候雄心峰會上發表題為《繼往開來，開啟全球應對氣候變化新征程》的重要講話，宣佈：到2030年，中國單位國內生產總值二氧化碳排放將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將達到25%左右，森林蓄積量比2005年增加60億立方米，風電、太陽能發電總裝機容量將達到1,200吉瓦以上。在強碳減排場景下，風光新能源潛力巨大，裝機規模會進一步調高。展望「十四五」，新能源將迎來更大的市場需求和更加豐富的應用場景，商業模式持續創新，新能源產業將迎來市場化建設高峰，新能源發展浪潮已起，遠未及巔。

此外，韓國電力市場方面，其正在進行能源結構轉型，預計未來可再生能源以及天然氣發電站會增加。隨著新發電廠的投產使電力市場競爭加劇，韓國的燃氣發電商盈利空間受壓。

三.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資產組合包括位於中國及韓國電力市場的風電、太陽能、燃氣、燃煤、燃油、水電、熱電聯產及燃料電池發電項目，在中國的業務分佈18個省份、兩個自治區及一個直轄市，地理分佈廣泛，業務範圍多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國及韓國分別約佔本集團權益裝機容量7,550.6兆瓦的72.8%及27.2%。清潔及可再生能源項目（即風電、太陽能、燃氣、水電及燃料電池項目）佔我們權益裝機容量的77.4%；傳統能源項目（即燃煤、燃油和熱電聯產項目）佔我們權益裝機容量的22.6%。

下表載列由我們自本集團的業績中挑選的項目（按燃料分類）：

百萬美元	韓國燃氣及 燃油項目	中國燃煤、 熱電聯產及 燃氣項目	中國水電 項目	中國風電 項目	中國太陽能 項目	企業	總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596.3	121.4	30.9	257.6	113.1	30.6	1,149.9
經營開支	(534.3)	(106.0)	(17.5)	(114.9)	(47.0)	(42.7)	(862.4)
經營溢利	62.0	15.4	13.4	142.7	66.1	(12.1)	287.5
年內溢利	33.0	68.0	11.7	90.0	34.2	(69.3)	167.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33.0	66.2	11.0	87.0	34.2	(69.3)	162.1
百萬美元	韓國燃氣及 燃油項目	中國燃煤、 熱電聯產及 燃氣項目	中國水電 項目	中國風電 項目	中國太陽能 項目	企業	總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752.2	208.7	33.5	171.3	81.1	29.5	1,276.3
經營開支	(674.7)	(179.9)	(22.5)	(78.0)	(40.9)	(48.7)	(1,044.7)
經營溢利	77.5	28.8	11.0	93.3	40.2	(19.2)	231.6
年內溢利	37.8	30.1	9.6	61.2	24.1	(63.4)	99.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37.8	43.4	9.0	60.3	24.1	(63.4)	111.2

韓國燃氣及燃油項目

2020年，韓國燃氣廠的利用小時由4,524小時減少至4,320小時，主要由於韓國備用容量增加及電力需求下降所致。

淨利潤由37.8百萬美元減少至33.0百萬美元，主要由於2020年電力生產減少及發電量利潤下降。

中國燃煤、熱電聯產及燃氣項目

經營溢利由28.8百萬美元減少至15.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河南省南陽普光燃煤項目因持續乾旱及當地供水受限，自2019年12月31日起暫停生產所致。年內溢利由30.1百萬美元大幅增加至68.0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出售金橋合營企業的一次性收益18.1百萬美元所致。

中國風電項目

2020年，本集團新增風電項目權益裝機容量為1,077.3兆瓦。收入增加主要由於(1)源自新增風電項目的貢獻；(2)風力資源較佳及限電較低，導致平均利用小時由1,977小時增至2,009小時以及總發電量增加。整體而言，經營溢利急升至142.7百萬美元。

中國太陽能項目

2020年，本集團新增太陽能項目權益裝機容量為214.3兆瓦。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新增太陽能項目的貢獻所致。新增太陽能項目的重大影響亦推動經營溢利激增至2020年的66.1百萬美元，較2019年的40.2百萬美元增加25.9百萬美元。

裝機容量

本集團所屬發電資產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權益裝機容量按燃料類型分類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兆瓦)	2019年 (兆瓦)
清潔及可再生能源組合		
風電	2,961.1	1,883.8
太陽能	1,088.6	874.3
燃氣	1,655.0	1,655.0
水電	137.3	137.3
小計	<u>5,842.0</u>	<u>4,550.4</u>
傳統能源組合		
燃煤	1,138.6	1,138.6
燃油	507.0	507.0
熱電聯產	63.0	90.0
小計	<u>1,708.6</u>	<u>1,735.6</u>
總權益裝機容量	<u>7,550.6</u>	<u>6,286.0</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權益裝機容量達7,550.6兆瓦，同比增加1,264.6兆瓦或20.1%，其中風電權益裝機容量2,961.1兆瓦，同比增長1,077.3兆瓦或57.2%，新增項目主要分佈於河南省、湖南省、江西省、江蘇省、廣西自治區等；太陽能權益裝機容量1,088.6兆瓦，同比增長214.3兆瓦或24.5%，新增項目主要分佈於貴州省、湖北省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電廠的控股裝機容量達到6,908.0兆瓦。

2020年，本集團熱電聯產的權益裝機容量減少27.0兆瓦，是因為本集團位於江蘇省的海安熱電聯產發電機組完成處置。此外，由於上海直轄市金橋開發區正加快實施「二次開發、跨越發展」新戰略，區內生產性企業將減少，本集團於2020年適時出售了位於上海直轄市的金橋蒸汽項目，其總容量為240噸／小時。

本公司堅持高質量發展原則，全面加快項目建設進度。預計2021年，新增投產容量保持穩定增長。

安全管理

安全高於一切，本公司在發展中始終堅持「安全第一、質量第一、追求卓越」的基本原則，秉承「一次把事情做好」的企業核心價值觀，持續強化安全管理，根植安全文化。2020年安全生產形勢總體可控在控，各單位安全文化建設深度推進，透明文化持續增強。

本公司強化新冠肺炎疫情期防控領導機制運作，切實織密了多元化、常態化、長期化的多病共防與平戰結合的疫情防控體系，實現了「零內部感染、零內部擴散」的防疫穩固局面。於疫情期間，本公司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強遠程安全督導與教育培訓，確保安全管理不中斷、教育培訓常在線。

本公司全面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制，建立各事業部、分公司班子成員個人安質環履職檔案，創新增加日常積分制，通過日常積分、履職面談、績效結果對各單位的班子成員安質環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督促安全生產責任制落實到位，完成本公司高、中、基層領導安質環履職督查。

本公司健全安全監督隊伍，推動安全總監制落地實施，加強組織管理頂層建設。本公司積極推行安全總監制，各單位安全總監全部到位，專門負責所轄區域安全質量環保工作，讓專業的人管專業的事，逐步形成綜合素質好、具有權威性、相對獨立性、履職能力強、權責清晰、管理高效的安全生產監督領導隊伍。

本公司採用創新安質環檢查方式，結合疫情發展的形勢，充分利用現有資源，採取線上和線下相結合、公司統籌區域交叉的安質環監督檢查方式，開展全覆蓋檢查。

工程建設

面對「搶裝潮」及疫情的疊加影響，本公司工程建設全力克服產業鏈供應緊張、成本造價上漲等困難，始終保持高壓態勢，不斷優化施工工序，強化上下游協同合作，在保障安全受控的同時，實現新增裝機容量再創新高。

此外，本公司的信息化建設規範有序、有創新成果，通過項目經營分析及預警系統建設提升了工程建設領域的信息化管理水平。本公司獨立完成的「泛在物聯網技術在廣域分散工程管理中的應用研究和實踐」科研成果順利取得國家科學技術成果評價證書，提供工程管理過程中上下游，內外部信息獲取與決策的大數據管理平台，確保了設備供貨的及時性，提升現場施工的質量、安全、環水保管理、實時分析和預警工程管控指標偏差，節省人力、以高效、及時、準確的工作溝通方式，加快工程建設週期，為項目提早投運奠定可靠保證，有效防範項目經營風險，為新增投運容量提供信息化保障。

本公司全年召開週工程協調會，充分做到工程建設過程中問題早發現、方案早決策、現場早執行，有效提升各部門在公司工程建設上的協同工作效率，在項目建設推進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

陸上前期項目開發

2020年，新能源穩步邁入全面平價時代，面對疫情影響和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本公司精心謀劃部署、深入調查研究、內外協同推進、創新驅動發展，通過調研和科學論證，形成「優先保平價、積極爭競價」、「優化迭代申報價格」、「自主謀劃優先、積極參與政府競配」等開發策略，勇擔壓力、全力衝刺。

本公司開發戰線密切關注國家與各省相關部門、能源監管與派出機構等政策動態，深入研究各類新能源政策，因地制宜，創新工作思路，為公司「十四五」高質量發展夯實基礎。2021年，本公司將繼續加大項目資源儲備力度，在「十四五」期間抓住機遇開發風電、光伏項目，為新能源發展作出更大貢獻。

海上風電

2020年，海上風電行業受國家停止新增項目補貼以及「十三五」規劃容量限制的影響，將以存量項目建設為主，新增核准項目容量非常有限。

2020年12月，由中國海洋工程諮詢協會海上風電分會、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等單位共同主辦的「2020中國海上風電工程技術大會」在北京召開，會議對國內外海上風電發展趨勢進行了預測和展望。預計未來二十年，全球海上風電規劃裝機將按每年13%的速度增長，到2030年，全球規劃新增裝機約200吉瓦，而平價上網是國內海上風電未來發展和努力的主要方向，會議建議推動以「海上升壓站／換流站」為劃界的投資運營模式，積極拓展海上風電附帶產業及多能協調發展，探索海洋牧場與海上風電融合發展。

本公司穩步推進海上風電業務，並根據國家政策及公司的整體戰略，提前謀劃，合理部署，全力以赴完成投運任務。本公司位於江蘇省如東H8#項目（300兆瓦）及位於浙江省嵊泗5#、6#項目（282兆瓦）已開工，並按建設計劃推進。

電力生產

下表載列本集團項目的發電量（吉瓦時）：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中國風電項目	4,452.4	3,040.9
中國太陽能項目	1,362.4	828.7
中國燃煤、熱電聯產及燃氣項目	430.8	1,732.7
中國水電項目	875.7	926.6
韓國燃氣項目	<u>6,703.9</u>	<u>7,012.1</u>
總計	<u>13,825.2</u>	<u>13,541.0</u>

本公司生產運維堅持以設備治理鞏固提升為重點，以信息化建設為抓手，在疫情肆虐、上半年經濟下行的不利形勢下，全力攻堅克難，並持續開展設備專項整治行動，提升設備可利用率，為年度發電目標計劃的完成提供重要保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控股發電項目的發電量達13,825.2吉瓦時，較上年的13,541.0吉瓦時增加2.1%。發電量增加主要由於來自風電及太陽能新增裝機容量的發電量增加。其中風電項目及太陽能項目發電量分別為4,452.4吉瓦時及1,362.4吉瓦時，增長率分別為46.4%及64.4%。

中國燃煤、熱電聯產及燃氣項目發電量為430.8吉瓦時，比2019年減少75.1%，主要由於河南省南陽普光燃煤項目因持續乾旱及當地供水受限，自2019年12月31日起暫停生產所致。

本集團出售的蒸汽總量為3,353,000噸，較2019年輕微增加5.9%。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項目適用的平均利用小時：

按燃料種類劃分的平均利用小時⁽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中國風電項目 ⁽²⁾	2,009	1,977
中國太陽能項目 ⁽³⁾	1,348	1,519
中國燃煤項目 ⁽⁴⁾	4,252	5,054
中國熱電聯產項目 ⁽⁵⁾	5,685	4,742
中國水電項目 ⁽⁶⁾	4,500	4,768
韓國燃氣項目 ⁽⁷⁾	4,320	4,524

附註：

- (1) 平均利用小時為指定期間產生的總電量除以該期間的平均裝機容量。
-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風電項目於山東省、浙江省及甘肅省等主要區域的平均利用小時分別1,961小時、1,826小時及1,986小時。中國風電項目的平均利用小時增加，乃主要由於風電資源整體向好導致總發電量增加。

- (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位於內蒙古自治區、安徽省、貴州省及青海省等主要區域的中國太陽能項目平均利用小時分別為1,749小時、1,131小時、1,018小時及1,548小時。中國太陽能項目的平均利用小時下降，主要由於2020年可用光資源不甚穩定所致。
- (4) 中國燃煤項目的平均利用小時於2020年有所下降，乃由於位於湖北省的聯營公司因年內新冠肺炎疫情而暫停生產，導致發電量減少。
- (5) 經扣除自2019年4月起關停的一項生產率下降的中國熱電聯產項目的因素後，中國熱電聯產項目於2020年的整體利用小時有所上升。
- (6) 中國水電項目於2020年的平均利用小時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受來水流量減少情況影響，導致發電量減少。
- (7) 本集團韓國燃氣電力項目於2020年利用小時下降，主要由於韓國備用容量增多及電力需求下降令栗村一期電力項目及栗村二期電力項目的發電量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在下文所述期間屬本集團於中國及韓國的項目適用的加權平均電價（含增值稅（「增值稅」））：

加權平均電價（含增值稅）⁽¹⁾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中國風電項目	每千瓦時人民幣	0.51	0.47
中國太陽能項目 ⁽²⁾	每千瓦時人民幣	0.71	0.83
中國燃煤項目 ⁽³⁾	每千瓦時人民幣	0.43	0.38
中國熱電聯產項目 ⁽³⁾⁽⁴⁾	每千瓦時人民幣	0.47	0.47
中國水電項目 ⁽⁵⁾	每千瓦時人民幣	0.28	0.29
韓國燃氣項目 ⁽⁶⁾	每千瓦時韓元	93.17	116.50
加權平均價格－蒸汽（含增值稅）			
中國熱電聯產項目 ⁽⁷⁾	每噸人民幣	196.85	221.03

附註：

- (1) 加權平均電價不只受各個項目的電價變動影響，亦受各個項目的淨發電量的變動影響。
- (2) 中國太陽能項目的加權平均電價於2020年下降，乃由於電量競價交易的競爭激烈所致。此外，新增太陽能項目的電費一般較低，因此導致加權平均電價下降。
- (3) 中國燃煤及中國熱電聯產項目的加權平均電價於2020年維持穩定。
- (4) 中國熱電聯產項目的加權平均電價不包括蒸汽價格。
- (5) 中國水電項目的加權平均電價於2020年維持穩定。
- (6) 韓國燃氣項目的加權平均電價包括栗村一期電力項目擁有的25.4兆瓦燃料電池項目的電價。韓國燃氣項目的加權平均電價下降，與韓國天然氣價格下降相符。
- (7) 蒸汽的加權平均價格於2020年下降，與中國煤炭價格下跌相符。

下表載列在下文所述期間適用於我們在中國及韓國屬本集團的項目的加權平均天然氣及標準煤（含增值稅）：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中國加權平均標準煤價格 ⁽¹⁾⁽²⁾	每噸人民幣	756.1	793.1
韓國加權平均天然氣價格 ⁽¹⁾⁽³⁾	每標準立方米韓元	438.5	560.7

附註：

- (1) 加權平均標準煤及加權平均天然氣價格乃按照於各適用期間天然氣或煤的消耗而釐定。
- (2) 2020年的中國加權平均標準煤價格較2019年下跌，此乃因為市場煤價下降所致。

- (3) 於2020年，我們的韓國加權平均天然氣價格較2019年下跌，原因是日本原油進口報關價格下跌，有關價格參考進口至日本的原油平均價格計算得出，該價格為韓國市場天然氣價格的主要決定因素。栗村一期電力項目的購電協議（「購電協議」）容許我們依法將電價的燃料成本波幅轉嫁客戶。

科技創新

本公司高度重視科技創新工作，注重先進技術的引進和推廣應用，以科技創新支撐新能源業務有序發展，為實現2030年碳達峰及2060年碳中和目標貢獻力量。

數字轉型，構建智慧運維平台：

本公司構建智慧運維平台，建立存量資產管控四大中心：集控中心、預警中心、安全中心、數據中心，四管齊下，實現生產信息化賦能公司高質量發展。

集控中心：本公司以解決新能源點多面廣，管理工作幅度、難度大為目的，探索標準化、信息化、集約化、專業化道路，全面建設區域集控。本公司建立集控中心，場站實現了集中監控模式，優化了現場運維模式，節省人力成本。

預警中心：為實現設備管理由被動向主動轉變，提前預判設備亞健康狀態，達到預防性檢修的目的，本公司建設了最具核心競爭力的設備健康狀態預警中心，該系統基本實現自主可控模型搭建與核心運維，實現對設備的在線監控和故障預警，預防性檢修體系初步形成。

安全中心：本公司搭建了統一的安全監控平台，實現對現場遠程技術指導、安全檢查、遠程駐點等工作，構建全場景安全防護網絡體系、安全應急指揮中心，保障安全生產可監督、複查。當前全國建成了多個視頻監控點、移動運維全面上線，充分發揮了集控安全監督、調度運行的作用，通過技術手段、信息化手段，高質量提升安全監管水平，防範重大事故事件發生。

數據中心：數字經濟已成為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的「新動能、新引擎、新優勢」，「數據」更是成為新型生產要素。為鞏固和提升企業的數據質量，本公司建立數據中心主要涉及生產信息系統的基礎數據，建立業內首家探索完善的數據標準和數據治理方法論，通過線上監測及人工覆核的方式，解決最終數據的準確性和可靠性，為業務數字化轉型道路打下基礎，也為後續高級應用奠定基礎。

海上風電智慧化運行平台：

2020年12月，本公司的海上風電智慧化運行平台上線運行，實現海上全場景安全防護、施工作業管控、運維策略分析。系統也充分體現了氣象服務與海上風電生產運維的緊密融合，突破了氣象服務的傳統範式，海上風電氣象預報準確率大幅提升，在行業領域具有引領及示範作用。

開拓先河，打造國內新能源行業首套電力營銷信息系統：

為應對市場化挑戰，圍繞科技創新，緊抓數字經濟脈絡，本公司建成全國首套新能源電力營銷信息化平台。2020年12月，本公司電力營銷信息化管理平台一期順利完成投運，實現自有場站交易、外部購售電交易、限電管理等業務全流程平台化跟蹤管控，標誌著本公司電力營銷業務步入數字化、智慧化新階段。

本公司將繼續堅持科技創新，加強創新人才教育培養，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堅實保障。

社會責任

本公司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防疫情、抗洪水，勇於擔當，積極響應國家能源戰略，引導產業健康發展；通過產業扶貧、教育扶貧、扶貧捐贈等方式深度參與脫貧攻堅。

本公司堅決貫徹落實黨中央疫情防控重要指示精神與工作部署，將疫情防控作為最重要、最緊迫的政治任務來抓，堅決與國家共克時艱，全面推動解決各類防疫工作，成熟穩健應對了武漢、北京、香港等地疫情風暴或局部散發病例。

2020年6月、7月，我國南方多省發生洪澇災害，本公司個別項目啟動應急預案，組織各級領導幹部深入一線、齊心抗洪，全心投入監測預警、近區護坡及大壩排查，全面打贏了抗洪搶險保衛戰。

行業交流

2020年，本公司先後承辦及參與了多個風電、光伏行業盛會，與行業主管部門、專家等代表一起就行業發展熱點問題進行探討分析。

2020年11月，由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風能專業委員會主辦、本公司承辦的第三屆可再生能源開發企業領導人年度座談會在北京召開，會議討論環節圍繞當前我國可再生能源發展中面臨的機遇和挑戰進行深入交流與探討，主要包括「2060年碳中和」背景下風電產業發展不同階段目標以及對「十四五」規劃、支持政策的建議。

2020年11月，本公司參加了2020全國大型風能設備行業年會暨風電產業發展論壇，並發表題為《合縱連橫，攜手共贏，全力打造碳中和願景下風電產業協同發展新格局》的主旨演講。本次會議圍繞能源結構轉型與可再生能源發展政策、風能產業發展現狀與「十四五」趨勢、平價時代產業協同共贏、風電產業創新與前沿技術、風能綜合利用和綠色低碳發展等行業熱點、焦點問題，與參會代表共同開展深入探討和交流。

2020年12月，本公司參與了2020中國海上風電工程技術大會，並參與主題為《共享工程技術創新共商平價發展之路》產業鏈圓桌論壇環節。本次會議在「碳達峰」和「碳中和」目標的指引下，探索海上風電實現平價的路徑，旨在加快工程技術的創新進步，解決產業鏈難題，與參會嘉賓共同開展深入探討和交流。

2020年12月，本公司參與了由中國電器工業協會主辦的第五屆中國海上風電大會，並作開幕式主旨發言和產業鏈對話。本次會議重點圍繞「海上風電、智慧能源」為主題深入探討和交流，為推動海上風電技術裝備、工程項目自主創新和產業升級，助力我國風電產業高質量發展出謀劃策。

2020年12月，本公司參加了2020中國光伏行業年度大會，並參加嘉賓對話。本次會議由中國光伏行業協會主辦，旨在交流和溝通全面平價上網新發展格局下光伏行業面臨的機遇和挑戰，基於「強碳減排」場景，探索我國未來光伏產業發展方向與路徑。

為貫徹落實習近平主席「2030年碳達峰」及「2060年碳中和」指示精神，彰顯央企責任擔當，本公司堅定保持大力發展新能源的戰略定力，把握風電、光伏行業機遇。

品牌推廣：榮譽與獎項

2020年，本公司強化科技創新引領、構建技術創新體系，堅持發揚「以初心、致匠心」精神，在不斷拓寬業務範圍的基礎上，分層次、有重點地打造技術含量高、有市場競爭力、有發展前景的專業隊伍，助力高質量發展，榮獲多個工程及創新獎項。

在創新品牌方面，位於安徽省當塗光伏電站作為華東最大260兆瓦漁光互補光伏項目，從項目開工到帶電成功只歷時短短98天，在自主創新的同時，積極與科研院所開展合作，成為本公司與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產學研基地，同時致力於打造「花園式光伏電站」，爭創國內第一個光伏「國家優質工程獎」，榮獲「全國創新領導先鋒品牌」，榮譽的背後是不斷的努力和付出。

2020年9月，本公司榮獲中國水利電力質量管理協會發佈的3項全國電力行業優秀質量管理成果獎。本次質量小組成果發佈圍繞「紮根基層•落實標準•創新賦能」這一主題，廣泛交流質量管理小組成熟經驗，分享質量管理成果新型思路，為扎實做好電力企業質量提升工作提供了新的思路。在發佈會上，質量管理小組深入淺出的講解受到評委的高度評價和充分肯定，取得了良好成效。一直以來，本公司高度重視質量管理工作，不斷提高員工參與創新的積極性、主動性，鼓勵員工開發新產品、研究新方法、採用新技術、解決新問題。

2020年11月，本公司兩項科技成果《新能源場站諧波源定位分析技術的研究與應用》及《漁光互補光伏電站接地網設計優化研究與應用》榮獲中國電力建設企業協會「2020年度電力建設科學技術進步獎三等獎」。電力建設科學技術進步獎是經國家科學技術部准予，是電力建設行業的最高科學技術獎。該獎項旨在提高電力建設企業科技創新能力，促進科技成果的研製與推廣應用，引導科技成果向生產力的轉化，為公司科技創新工作再添新業績。

2020年12月，本公司榮獲中國電力建設企業協會2項「2020年度電力建設質量管理小組活動二等成果獎」。本公司入選的質量管理小組成果，向同行展示了項目質量管理水平與創新發展水平，展現了員工的積極性和創造性，進一步提升了公司在電力行業的影響力。本公司將繼續加大創新力度，積極推廣「新技術、新工藝、新流程、新裝備、新材料」應用，為推動公司持續高質量發展做出更大貢獻。

本公司以「發展清潔能源，建設美麗中國」為使命，踐行綠色環保等重要發展方針，在項目建設、營運過程中始終堅守環保先行的原則，開展生態環境、大氣環境及水環境等保護工作。2020年10月，本公司榮獲香港2020年度「InnoESG Prize」獎項，標誌著公司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貢獻連續受到市場的關注和認可。本公司是唯一一家連續兩年獲此獎項的發電商。「InnoESG Prize」大獎由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和平中心等主辦，評選出對「環境、社會和企業管治」（ESG）領域產生積極、正面影響的上市企業進行高度表彰，此獎項也是對公司實施可持續發展舉措的支持和全面認可。本公司將繼續推動高質量發展，深耕清潔能源市場，為社會提供安全、環保、經濟的清潔能源。

四. 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行業風險

本集團的電力項目位於中國及韓國，均已經歷且可能繼續經歷監管制度變動。政府法規影響我們電力項目營運的各個方面，包括發電量及發電時間、設定電價、電網監控合規、調度指令及環境保護。中國及韓國的監管制度變動可能影響（其中包括）調度政策、清潔及可再生能源及環境合規政策及電價，並可能導致更改設定電價程序或強制安裝昂貴設備及技術以減少環境污染物。

此外，太陽能項目高度依賴於太陽照度情況，而風電項目依賴於風力情況。極端的風力或天氣情況可能導致風電項目停工。不同季節及地理位置太陽照度情況及風力情況不同，且可能無法預知及無法控制。

燃料成本風險

本集團的非再生能源電力項目需要煤、石油及天然氣供應作為燃料。燃料成本佔我們的經營開支以及聯營公司的經營開支的一大部分。由於我們目前並無對沖燃料價格波動風險的舉措，我們的利潤最終受燃料成本影響的程度視乎我們轉嫁燃料成本予客戶的能力（如相關規管指引及我們就特定項目的購電協議條款所載）。燃料成本亦受發電量影響，原因是我們因規模經濟產生更多電量時燃煤及熱電聯產項目的煤炭消耗率下降。於中國，政府電價規定限制我們轉嫁燃料成本變動的能力。於韓國，我們的栗村一期電力項目可通過電價方案的燃料成本轉嫁條文將燃料價格波動風險轉嫁，栗村二期電力項目及大山一期電力項目按系統邊際價格收取費用，而有關費用受到市場供求所影響，故不一定能充分反映各電廠的燃料價格波幅。我們的多元化發電組合有助我們分散所面對使用單一發電來源的風險，特別是，我們的業務涉及多類燃料，可減低因個別燃料來源價格上漲或供應的風險。

利率風險

根據當前市場利率計算，我們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使我們面臨利率波動產生的利率風險。我們承擔債務責任以支持收購資產及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我們的一部分債務按浮動利率或可由貸方調整的利率計息。我們定期檢討浮息債務與定息債務之比率，並考慮到對溢利、利息覆蓋及現金流的潛在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我們的可呈報利潤受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我們主要以人民幣及韓圓收取大部分來自我們項目的收入，其中部分兌換為外幣以(1)購買外國製造的設備及零件以用於維修及保養；(2)對若干合營公司進行投資或收購其他公司權益；(3)向我們的項目公司股東支付股息；及(4)償還未償還債務。我們管理及監察外幣的風險，以確保及時且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五. 未來展望

2021年，公司將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推動規模、質量、效率、效益協同，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公司「十四五」新增規劃容量預期比「十三五」有所提高。

第一，抓實抓好精益化管理工作，保持度電成本領先的核心競爭優勢：

- (一) 堅持目標導向，著力提升項目開發管理水平，穩步提升市場佔有率和項目轉化率。
- (二) 嚴管工程採購管理，及時做好資源保障。要做到平均採購成本低於同行，縮短採購週期，實現資源及時保障。
- (三) 嚴控工程建設造價和建設工期。實現風電、光伏項目平均造價低於行業平均，嚴控工程建設標準工期。
- (四) 嚴控財務成本，持續優化資產結構和債務結構，確保財務健康。
- (五) 以信息化和精益化嚴控員工數量增長，深耕經營管理，提升企業運營效率。
- (六) 加快運維檢修數字化轉型建設，推進智慧化運維，有效控制運維成本。

第二，科技創新，優化產業佈局，形成多輪驅動的業務發展新格局：

本公司科技創新將重點聚焦提高存量場站的運維管理水平、攻克新產業面臨的關鍵技術問題、佈局影響公司長遠發展的新興前沿技術：以數字化與智能化為支撐，開展新能源發電場站數據資產開發利用，提升工程、運維智能管理水平；引入智能運維系統，提升發電效益，降低運維成本。

第三，全面深化改革，進一步優化公司治理管理機制，激發動力、釋放活力：

在公司治理體系優化方面，優化本公司及區域公司治理管控體系，推進現代企業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建設。在市場化經營機制建設方面，本公司將深化三項制度改革，加大市場化選人用人力度，規範經理層任期制和契約化管理，進一步優化市場化薪酬分配機制，力爭實現中長期激勵機制突破。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0年12月31日後，概無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或交易。

可能私有化

於2020年2月28日，董事會接獲中廣核告知，表示其現時正考慮一項利用其全資附屬公司中廣核能源國際（作為潛在要約人）以協議安排的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的建議，有關行動可能會導致本公司除牌（「可能私有化」）。董事會其後獲中廣核告知，中廣核已決定不再進行可能私有化。有關可能私有化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3月2日及2020年9月30日刊發的公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訂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守則的規定並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書面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所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

全年業績的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將載列於初步公告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的數字與本年度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的數額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最終對初步公告概無發表任何保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9美仙（相當於每股12.42港仙）。於2021年3月24日，已發行股份共4,290,824,000股。如建議獲得股東通過，有關末期股息每股1.59美仙（相當於12.42港仙）將於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派發予於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之已登記股東。

為釐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8日（星期二）至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務請於2021年6月7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謹定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一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閣樓會議室六舉行。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有關資料：(1)退任董事重選；及(2)授出購回股份及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發佈，並於2021年4月23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至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業績

本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gnne.com)。載有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之本公司2020年度報告，將於2021年4月23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舉行的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廣核」	指	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中廣核能源國際」	指	中國廣核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廣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守則」	指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大山一期電力項目」	指	於韓國的507.0兆瓦燃油項目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吉瓦」	指	吉瓦，等於一百萬千瓦
「吉瓦時」	指	吉瓦時，或一百萬千瓦時。吉瓦時一般用以計量大型電力項目的年發電量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金橋合營企業」	指	上海美亞金橋能源有限公司，一家以中外合資合營企業形式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韓國」	指	大韓民國
「韓元」	指	韓元，韓國法定貨幣
「千瓦時」	指	千瓦時，電力行業使用的標準能源單位。一千瓦時即一台發電機在一小時內生產一千瓦的能量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內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兆瓦」	指	兆瓦，或一百萬瓦，電力項目的裝機容量通常以兆瓦為單位表示
「財政部」	指	中國財政部
「國家發改委」	指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能源局」	指	中國國家能源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太瓦時」	指	太瓦時，或一百萬兆瓦時。太瓦時一般用以計量一個地區或一個國家的年發電量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栗村一期電力項目」	指	於韓國的577.4兆瓦燃氣項目
「栗村二期電力項目」	指	於韓國的946.3兆瓦燃氣項目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李亦倫

香港，2021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陳遂先生
執行董事	:	李亦倫先生(總裁)及 張志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	邢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王民浩先生、 楊校生先生及 梁子正先生